

办理一起案件 促和一个家庭

本报讯(记者 刘友旺)一对离异夫妻因琐事动起手,男子王某涉嫌犯罪被移送检察机关审查起诉。11月9日,小店区检察院通报,承办检察官妥善化解一起特殊的家庭纠纷,并促使破解重圆,当事双方共同送上锦旗以示感谢。

男子王某与女子李某曾经组建家庭,并且育有一女。离婚后,因为孩子抚养问题,他们依旧保持联系。然而,因为一次家庭琐事,双方发生激烈冲突,关系降至冰点。随后,李某报案,

王某因涉嫌犯罪被公安机关刑事拘留。

案件移送小店区检察院审查逮捕时,该院综合考量案件情节、双方特殊关系以及未成年人健康成长等因素,依法作出不批准逮捕决定。办案期间,承办检察官将重点放在实质性化解双方矛盾上,通过多次与双方沟通,耐心倾听,从法、理、情多角度进行疏导,引导他们打开心结,将焦点汇聚到孩子未来的共同抚养责任上。

案件进入审查起诉阶段后,王某、

李某的关系已经大为缓和,双方均愿意放下过往,为了孩子的健康成长重归于好。鉴于矛盾已经化解,家庭关系得到修复,小店区检察院依法对王某作出相对不起诉决定,给这个家庭一个重塑未来的机会。

“谢谢你们,是你们保住了我们这个家的完整!”不久前,王某、李某一起来到小店区检察院,送上“人间有爱法律有情”锦旗表达谢意。承办检察官并未简单接受感谢,而是又组织了一场特殊的“家庭会议”,对王某进行

严肃的训诫,告诫其必须遵纪守法。随后,气氛转为轻松,大家聊起了孩子的成长、未来的生活规划。看着双方能够破镜重圆,承办检察官深感欣慰。

“公正司法不仅在于明晰是非,更在于传递温度,修复社会关系,守护人间真情。”小店区检察院有关负责人表示,这面锦旗,承载着一个家庭的希望,也映照出司法工作者的为民初心。今后,该院将在办案中始终贯彻“检察为民”理念,让法治的光芒照亮更多家庭的未来之路。

七旬老人失联 警民连夜搜救

本报讯(记者 刘友旺文/摄)年近七旬的老人参加庙会失联,家人遍寻无果报警求助。11月6日凌晨,娄烦县公安局静游派出所民警、辅警和村民深夜进山搜寻,安全将老人救出送回家中。

“我父亲找不见了……”11月5日傍晚,静游派出所接到居民王师傅紧急求助,称其69岁的父亲在邻村参加庙会,迟迟没有回家。因老人年事已高且未携带手机,家人四处寻找无果,判断他可能独自进入附近山沟失联了。接警后,值班民警、辅警立即启动应急搜救机制。一方面,迅速调取周边公共视频,逐帧回溯老人的行走轨迹,锁定大致失联范围;另一方面,及时联系村干部,联合熟悉地形的村民组成搜救队伍连夜进山搜寻。当时,山区已入夜,气温



骤降、能见度差,崎岖的山路更是给搜救工作增加了重重阻碍。然而,大家没有一丝松懈,一边寻找,一边不停呼喊老人姓名,希望得到回应。次日1时许,经过数小时的地毯式搜寻,搜救人员终于在龙泉煤气化附近发现了疲惫不堪

的老人。经初步检查,老人身体并无大碍,只是因长时间行走有些体力不支。

“太感谢你们了!要是找不到我父亲,真不知道该怎么办!”看到父亲平安,王师傅悬着的心彻底放下,连连向民警、辅警和参与搜救的村民道谢。

园区离职员工 盗窃库存手机

本报讯(记者 杨沫)11月7日,市公安局发布消息,综改分局在48小时内快速破获一起物流园高值手机盗窃案,成功追回22部被盗苹果iPhone17手机,为企业挽回损失20余万元。

10月27日上午,综改分局接到某物流园报警,称其高值仓内22部全新未激活的iPhone17手机被盗。通过调取视频和现场勘查,民警发现一

名身着红色工服的男子于10月25日晚钻越围栏潜入仓库,盗走手机后骑车逃离。嫌疑人作案时遮挡电动自行车车牌,并故意绕行以干扰警方追踪。结合其对园区环境的熟悉程度,民警判断这应是内部人员或离职员工所为。

专案组兵分两路,一路追踪视频线索,一路排查离职人员,最终锁定并确认犯罪嫌疑人。该物流园前员工关某。

10月29日,民警在其租住处将其抓获,当场查获尚未销赃的20部崭新的iPhone17手机。关某对犯罪事实供认不讳,并交代另外两部手机已转卖至外地。11月6日,警方成功将剩余赃物全部追回。据了解,关某身负外债,利用对原工作单位存在的安防漏洞,策划实施了盗窃。目前,关某因涉嫌盗窃罪已被刑事拘留,案件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旁听受贿案件 接受警示教育

本报讯(记者 刘友旺通讯员 段利红)为充分发挥典型案件的警示教育作用,用“身边事”教育“身边人”,11月9日,娄烦县检察院发布消息,该院联合县法院,组织50余名公职人员观摩一起受贿案庭审过程。

庭审中,娄烦县检察院公诉人围绕被告人收受供药方回扣款32万余元、收受服务对象价值31万余元装修款、以借为名索要7万元等犯罪事实,

依法进行严密举证、质证,并发表了逻辑清晰、法理情交融的公诉意见。被告人当庭多次哽咽,流下悔恨泪水,表示自愿认罪认罚,为所有旁听人员上了一堂直击心灵的警示教育课。

“零距离”感受,“沉浸式”警醒。旁听席上,全体人员神情专注,凝神倾听,全程见证了职务犯罪案件审理的严肃性与公正性,感受到了法律的威严和违纪违法带来的惨痛

教训。“以案为鉴,筑牢防线。”旁听人员表示,此次庭审是一次深刻的思想洗礼和警示教育。

此次组织旁听庭审活动,是娄烦县检察院深化惩治腐败“后半篇文章”、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重要举措。下一步,该院将继续结合办案实际,丰富警示教育形式,通过案例剖析、检察建议、法治宣讲等方式,推动警示教育常态化、制度化。

新增车载设备 抓拍违法停车

本报讯(记者 张晋峰)11月9日,市交管支队通报,我市新增5套车载视频取证系统,对150余条道路上的违停行为进行抓拍。

搭载车载视频取证设备的警车有5台:晋A6668警、晋A6105警、晋A6110警、晋A6118警、晋A2165警。这批车载取证设备的拍摄范围,既包括迎泽大

街、中环线、滨河东路、滨河西路等主干道,也包括桃园二巷、桃园三巷等道路,覆盖150余条道路。设备将于11月15日正式启用,对这些道路上机动车违反规定停放、临时停车且驾驶人不在现场或驾驶人在现场拒绝立即驶离,妨碍其他车辆、行人通行的违法行为进行抓拍。

根据蛛丝马迹 识破轿车超员

本报讯(记者 张晋峰)怕超员受到处罚,家长竟将一名儿童藏在一堆衣物下面,但还是被交警发现,受到相应处罚。11月9日,高速交警通报相关情况,向大家发出警示。

近日,省厅交警总队高速五支队三大队民警在辖区收费站集中查处交通违法行为时,截停了一辆晋A牌照的白色轿车。

交警要求驾车男子出示驾照,但对方显得异常紧张,

引起交警警觉。交警向车内打量,发现后排座位上一堆衣服前放着一双童鞋,而此刻后排座位上的两名儿童都穿着自己的鞋。

交警要求其将衣物拿开,结果露出了一名儿童。眼看到了馅,驾驶人只得承认,驶入收费站匝道时看到交警在检查车辆,害怕被处罚,便让孩子藏到了衣服堆里。

最终,交警对驾驶人作出罚款200元,记3分的处罚。

溜车引发事故 交警追根溯源

本报讯(记者 张晋峰)货车司机处置不当,导致车辆溜车引发事故,却浑然不知责怪后车追尾,交警现场勘察并调取行车记录仪最终还原了真相。11月9日,高速交警通报事故情况,向大家发出警示。

11月4日,省厅交警总队高速四支队八大队接到司机报警称,辖区荷宝高速发生事故,占用两条行车道,但无人员受伤。交警在事故现场看到,一辆半挂车尾部受损,一辆轻型货车车头受损。

半挂车司机称,自己遇到大雾,停车后被追尾,轻

型货车司机则称,是半挂车溜车引发事故。交警勘察现场,心中已有答案,并调取半挂车行车记录仪,证实事故是因半挂车溜车引发。最终,认定半挂车司机负事故全部责任。

另外,交警还查明,半挂车司机遇到的并不是大雾,而是事发路段前方另一辆半挂车增压器故障,导致浓烟四起,而故障车司机在后方摆放警示标志距离过近,使半挂车司机未能及时发现并采取正确措施,导致溜车。因此,交警对故障车司机也作出罚款200元、记3分的处罚。